

证券代码：839246

证券简称：大千阳光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以来，共发生两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完毕，公司第二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,471,875 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.18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,996,187.50 元。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全部存入公司验资专户，初始存放金额为人

人民币 39,996,187.50 元。该次发行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（2018）第 010071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,996,187.50 元。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8]2684 号），确认上述股票发行备案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针对挂牌后第二次股票发行，公司已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企业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余额
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	698016992	11,038,583.92
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下表：

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

单位：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22,132,283.96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406,499.96
减：发行费用（如有）	-
减：手续费（如有）	-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2,538,783.92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3,500,200.00
其中：	-
1、补充流动资金：	3,500,200.00
制作费	1,950,000.00
职工薪酬	400,000.00
房租	1,000,000.00
券商督导费	150,000.00
其他	200.00
2、偿还银行贷款	-
四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	19,038,583.92
其中：尚未到期理财产品（注）	8,000,000.00
期末余额	11,038,583.92

注：尚未到期理财产品包括理财、结构性存款等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收益，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、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、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2018年9月19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19年8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2019年8月30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收益，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、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、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,5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。该3,500.00万元额度可以滚动使用，即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有效期限内任意时点，投资理财的实际发生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3,500.00万元。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，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日止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于2020年4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并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募集资金用途	变更前预计投资金额 (元)	变更后预计投资金额 (元)
1	补充流动资金	39,996,187.50	36,996,187.50
2	偿还银行贷款	0	3,000,000.00
	合计	39,996,187.50	39,996,187.50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2019年度，公司将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,000,000.00元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。该事项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。该变更募集资金使用事宜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，并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0年半年度，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,500,200.00元，本期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，同时及时、真实、

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。

七、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

本专项报告于2020年8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。

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14日